

导 论

企业产权会计研究的 必要、内容、结构

新的经济业务产生新的会计问题，新的经济理论孕育新的会计思想。会计作为一种管理活动在其长期的发展历程中受多种理论的影响和渗透，近几十年来的会计学研究和实践更加充分证明了这一点。随着制度经济学和产权经济学的兴起以及其研究成果在实践中的应用，给传统的经济学和管理学都带来了全面而深刻的影响。运用产权理论解释一些会计现象和行为，在产权理论指导下进行会计学研究，解决会计实践中的问题都是极为必要和现实的课题。

企业产权会计论共设十章，可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即第一章，该部分对产权经济学和产权理论给会计所提出的挑战进行了综合论述，并对如何在产权理论指导下进行会计学研究，解决会计实践中问题的必要性和现实性进行了阐述；第二部分包括第二章、第三章和第四章，主要从静态的角度对企业产权会计命题、研究方法和会计本质，产权理论下的会计信息揭示和会计监督等基本问题进行了剖析；第三部分包括第五章至第九章，主要从动态的角度利用产权理论解决企业产权重组过程出现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第四部分即第十章，主要对企业产权重组会计信息揭

示和效益评估进行了实证研究和探讨。该书各章基本内容和观点概述如下：

（一）

产权理论的内容是很丰富的，不同时期的许多经济学家都从不同层次或角度论及过产权问题。但是，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学分支，并形成比较完整的理论体系的产权经济学，却是现代的事情，是与科斯、诺斯等人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应该说，产权理论早在罗纳德·科斯发表《厂商的性质》之前（即提出交易费用理论）就已经存在了，如凡勃伦、康芒斯、米歇尔等经济学家，都是强调非市场因素是影响社会经济生活的主要因素，他们都认为市场经济本身具有较大的缺陷，这些学者的研究以“制度”和分析“制度因素”为基本出发点，经济学界习惯称之为“制度经济学派”。后来以产权理论为中心的产权经济学派是制度经济学派的一种延续和发展。产权经济学虽然以交易费用理论、产权效率分析、产权制度的选择和调整用产权理论重新推断经济历史的新史观学说为主线，但其研究的实质还是整个社会和企业的资源配置问题。

产权是以财产所有权为基础的权利集合体。目前“产权(Property-rights)”一词有多种理解，有人说产权泛指财产权，有人说产权仅指财产所有权，还有人说产权不包括财产所有权，指经营权等，莫衷一是。本文认为，产权的概念可以表述如下：产权是以财产权为基础所形成的权利集合体。这个权利集合体由一组权利构成，包括产权主体对财产享有的所有、占有、使用、处置、收益等权利。从完整的产权来讲，它既包括财产所有者（产权主体）对财产的所有权（终极所有权），也包括财产所有权所

派生的占有权、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

文中提出，产权与会计之间存在着一种天然的联系。任何时期的会计都是建立在一定产权关系上；任何一种类型的会计都要维护特定的产权制度。产权理论中孕育着诸多会计思想，如费用、成本、收益、资产等；同时会计研究和实际问题的解决也需要产权理论的指导，如企业产权界定及转让中的会计问题、企业内部法人治理结构的权利设置、会计信息在不同产权制度下的披露等。产权理论下的会计推断与启示给会计学研究提供了一种新的思路与方法，也为我们提出了新的课题。产权理论及发展对会计的影响至少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利用产权理论对会计理论和会计现象做出更合理和科学的解释；二是由于现实的产权变动为会计提出了新的问题，需要人们去解决。会计与产权的关系大致可以做如下简单的表述：任何一个时期的会计都是建立在一定的产权关系上；任何一种类型的会计都要维护特定的产权制度；很多会计问题都可以运用产权理论对其进行解释和说明；诸多产权理论中隐喻着会计思想；会计与产权的影响是相互而直接的。在产权理论下会计工作人员及研究人员首先是思想认识上的转变，并将这种思想认识转变在理论的指导下应用于会计工作和研究。产权理论对会计的挑战主要表现在会计理论、会计技术方法和会计人员思想观念三个方面。

(二)

第二章对我国关于企业产权会计研究现状进行了分析，对企业产权会计概念、目标和对象等基本概念等提出了见解，认为企业产权会计主要是从产权经济学的角度对现行会计理论和会计行为进行解释，在产权理论的指导下研究会计问题，解决与产权相

关的会计理论与会计行为，并利用会计上特有的方法对产权界定、变更、维护过程中（经济活动过程中）所产生的资金运动及其相关内容进行核算和管理的系统。企业产权会计是现代产权理论与会计学相互结合的产物，也是宏观经济学理论在微观方面的具体利用。

文中针对企业产权会计的研究方法进行了论述，在对目前会计研究方法认识及应用的误区进行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了会计系统复杂性和会计研究客观上要求会计研究的多样性，建议企业产权会计研究应提倡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并在研究过程中注意根据不同情况采用不同研究方法。

会计本质是会计上的一个永恒课题，本文对国内外会计本质的代表观点进行分析论述之后，指出了会计本质探讨一个不断深入的认识过程。从产权理论和现代会计实践的角度来考察，会计本质上是“契约”的集合体，并从会计工作的空间范围，会计契约成立的基础，会计工作秩序的起源，会计工作的目的等多方面对会计契约论进行了考察。

（三）

提供会计信息是会计的基本任务，企业在不同的产权制度下，会计信息的揭示存在相当大的差异。长期以来，研究者往往从会计信息生成的技术方面（如何记录、计算方面）对其进行研究，而忽视了对会计信息揭示基本理论的研究。文中认为，造成会计信息揭示差异的根本原因在于财产所有权，在不同的产权制度下会计信息的揭示模式不尽相同，并将会计信息揭示的基本理论建立在产权理论以及“经济人”、“理性人”等基本前提下，以期求得对会计信息揭示理论的解释和说明。

文中认为，会计信息揭示存在均衡机制，而均衡机制的形成是一种必然的结果。讨论会计信息揭示的均衡理论，还必须从财产所有权的角度，特别是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作为出发点。从这个角度看，企业财产的所有者虽然拥有企业的主权，但如果股东过于分散，所有者对经营者的直接约束是很难实现的，所有者所能做到的就是通过购进或出售公司的股票来表达自己的意志。在这种所有者权利日渐弱小和经营者权利日益增大的情况下，会计信息揭示是极为必要的。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在近几十年的会计信息揭示发展历程中，会计信息揭示的内容越来越多，揭示的项目越来越详细，揭示的技术方法越来越先进，这同企业产权制度的变化，以及股权的分散化有密切的关系。各国政府都加强了对会计信息揭示的管制，制定了比较规范的法律和法规约束会计信息的披露，尽可能地保护各方的利益不受侵害，使会计信息揭示的供给与需求达到一种均衡，维持一种相对稳定的经济和会计秩序。另外，会计学术界，对会计信息揭示供给与需求均衡的研究也促进了会计信息揭示日趋合理和科学。但应当指出的是，随着经济和社会形势的变化，会计信息揭示供给与需求的均衡是相对的，不均衡是绝对的，在不同的产权制度下（即财产所有权制度下），会计信息揭示的目标、原则、重点、作用等都是不同的。

企业为什么要提供会计信息？表面上看，企业提供会计信息是一个必然的事实。因为经营者要利用会计信息进行管理，解除经营的责任；投资者要利用会计信息进行投资决策；所有者要利用会计信息决定财产的去向，评价经营者的业绩；国家要利用会计信息进行纳税管理，制定政策并实施必要的管制。这实际上只说明了企业提供会计信息对企业利害关系集团的必要性，以及会计信息的使用者对会计信息的偏爱内容的不同，并没有从本质上对会计信息揭示的原因作出确切的回答。文中认为，企业是一个

利润的生产和初次分配组织（非盈利企业可能例外），是若干“契约”的集合体，其本质是各种“权利”的组合，决定企业提供会计信息的原因有很多，如会计信息揭示的成本；会计信息的法律管制；会计信息的消费需求；企业经营者的会计信息揭示偏好等。但真正的原因是：围绕着企业利害关系集团的种种“权利”，这些权利又以“财产所有权”，即人们所称的“产权”为中心。在单一制度（业主制）下，会计信息揭示的特点表现为：

- （1）会计信息揭示的目的：业主管理；纳税。
- （2）会计信息揭示的重点：财产目录；收益（家庭意义上的收益概念）或收支计算书；没有资本的概念，或资本的概念较为模糊。
- （3）会计信息揭示的方式：文字，或文字与数据组合；只要能说明问题和自己清楚即可，并无严格规范可言。
- （4）会计信息揭示的质量：质量较低（相对性）；可比性较差。
- （5）会计信息揭示的程度及技术方法的使用：账簿体系不健全，持续经营和会计分期的假设不存在，资产计价模糊。
- （6）会计信息生成者：可能是专职或兼职的会计人员，甚至由业主自己来记账并完成会计管理。

在简单产权制度（合伙制）下会计信息揭示的特点表现为：

- （1）会计信息揭示的目的：企业管理；纳税；防止舞弊。
- （2）会计信息揭示的重点：财产目录；收益（从家庭意义上的收益概念向经济学和会计学上的收益概念接近）；收支计算书转化为利润计算；分红变为必要。
- （3）会计信息揭示的方式：文字，或文字与数据组合；从只要求能说明问题和自己清楚即可到让所有出资者都要明白；关心负债的程度在提高（因为担心自己的资产被吞食或自己的收益被别人占有）；揭示方式向规范化方向发展。
- （4）会计信息揭示的质量：质量比单一产权制度有所提高。
- （5）会计信息揭示的程度及技术方法的使用：揭示的详细程度有所提高；会计计量标准和方法变得更为必要；量化要求增强；簿记体系成为必要
- （6）会计信息的生成者：会计专职人员（特殊情况除

外)。

在复杂产权制度(股份有限公司)下的会计信息揭示特点表现为:(1)会计信息揭示的目的:公司管理;纳税;资金营运(含吸收投资);社会需要;约束经营者。(2)会计信息揭示的重点:收益;资产的质量和流动性;资金的使用等。(3)会计信息揭示的方式:会计报表;附注说明;规范性的文件等。(4)会计信息揭示的质量:质量较高;可验证性提高。(5)会计信息揭示的程度及技术方法的使用:会计信息数量增加;详细程度提高;技术方法先进;相关信息增加;稳健主义原则普遍运用;权责发生制使用等。(6)会计信息生成者:会计专职人员。

在特殊产权制度(国有产权制度)下会计信息揭示特点表现为:(1)会计信息揭示的目的:公司管理;纳税;资金营运(含吸收投资)。(2)会计信息揭示的重点:资本的保值和增值;资产的质量和流动性;资金的使用等。(3)会计信息揭示的方式:会计报表;附注说明;规范性的文件等。(4)会计信息揭示的质量:可验证性较高,但信息质量并不能很好保证。(5)会计信息揭示的程度及技术方法的使用:会计信息数量比一般股份制企业要少;详细程度一般;相关信息增加;稳健主义原则普遍得不到应用;会计信息的揭示内容主要是面向国家的宏观管理。(6)会计信息生成者:会计专职人员。

另外,文中还对不同产权制度下会计信息揭示质量的约束路径和内容;会计信息揭示的风险和被限制的原因;产权理论下会计信息揭示的趋势进行了阐述。

(四)

作为会计基本职能之一的会计监督,一直是会计学界关注的

热点，从 80 年代会计是否具有监督职能大讨论，到将会计监督作为一章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及近年来推行的会计人员委派制，无疑都说明会计监督的重要性和人们的关心程度。本文对不同产权制度下的会计监督和产权理论下的会计法规建设进行了探讨，提出会计监督是一项权利，并且是一项经济权利。会计监督权利来自于法律、财产所有者、财产经营者以及会计工作自身等。并且认为，会计监督权利的结构可以从两个方面来认识，一是从监督的层次性上，二是从监督权利内容上。从会计监督的层次性上来划分，会计监督可以分为四个层次，第一层次是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说是接受法律法规的委托对企业的经济活动所实施的会计监督，这是会计监督的最高层次，也是会计监督之所以能被社会所承认的基础；第二层次是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接受财产所有者（或称股东、业主）的委托所实施的监督，该层意义的监督主要是由于财产所有者与经营者的利益不一致，所有者为了对经营者的经济行为进行有效的约束，而委托会计人员所进行的监督；第三层次的监督是企业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接受经营者委托对经济活动所实施的监督，该层次监督的对象主要是企业各部门和有关人员的经济活动，其目的在于企业管理和经营者经济责任的解除；第四个层次是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根据自己的职业道德和业务判断所实施的会计监督。从会计监督权利的内容来看，会计监督权利由自由权、请求权、权力权和豁免权四个部分组成。

本文对会计信息失真的问题从产权理论的角度进行了探讨，提出会计信息失真的真正原因在于利益驱动下的会计监督权利失衡，并提出了综合治理办法：即从会计监督权利失衡入手，强化第一层次的会计法律法规监督、第二层次的所有者委托监督和第四层次的会计人员的自觉监督，合理抑制经营者手中的权利，使会计监督权利达到一种均衡状态，不应以牺牲第一层次、第二层

次和第四层次的会计监督权利为代价，来加强第三层次的会计监督权利，只有全面发挥“四位一体”的会计监督权利，才有可能从根本上治理会计信息失真。

本文认为会计人员委派制的实质是财产所有者的觉悟和一场“革命”。从深层次上讲，会计人员委派制实际上是财产所有者为了维护自身的利益，将其长期本该拥有而放弃的监督权利（或者称为监督委托权）重新收回行使的过程，是财产所有者对企业经营者的一场权利剥夺，是财产所有者对自己会计监督权利的一次彻底觉悟，并通过这样一种监督形式来对企业经营者的建立约束机制。也可以说是企业财产所有者（股东）与企业劳动雇佣者（经理层）之间对会计监督权利的进一步明确划分。

（五）

企业产权重组是社会化大生产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是企业和整个社会进行资源配置的有效手段。“企业产权”作为一种可交易的商品，不仅具有价值也具有使用价值，如何反映由于产权变动所引起的资金运动，以及向有关信息利用者提供有关产权交易的会计信息是企业产权重组会计义不容辞的责任。企业产权重组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企业产权重组泛指一切产权权利的变动与组合，既包括积极意义产权重组也包括消极意义的产权重组；而狭义的企业产权重组是指企业在经营出现困难时，特别是企业将要退出市场时，如破产、兼并、托管等情况下所进行的产权结构调整，从产权理论上讲，企业产权重组的根本动因在于节约交易费用。

企业的产权重组必然带来诸多会计问题，如产权界定中的资产评估、股权设置；产权转让过程中的产权价格确定、会计信息

揭示；产权重组的会计效应和经济效益评估等。广义的企业产权重组会计是指企业产权的任何变动所引起的会计事项，既包括企业财产终极所有权（股东权益和所有者权益）发生变动所产生的会计事项，也包括企业财产终极所有权不发生变动，即在企业股东权益和所有权结构不发生变动而由财产终极所有权派生的权能发生变动而引起的会计事项。狭义的产权重组会计仅指由于企业财产终极所有权发生变动而引起的经济业务所产生的会计事项，通常情况是指持续经营下的产权变动引起的会计事项，如企业兼并、转让、收购、破产等所产生的会计事项。从会计的角度来划分，企业产权重组会计包括：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和所有权结构重组。

（六）

企业资产重组是以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为目的，对企业的各种资产进行重新的配置和组合，以实现其最大限度增值的过程。资产重组从产权理论上讲就是企业法人财产权的重新配置和组合，是以企业的“产权”为纽带，对企业现有存量和增量资产的合理调配。具体来说包括固定资产重组、流动资产重组、长期投资重组和无形资产重组等。本质上，企业资产重组无论是从产权经济学的角度，还是从会计学的角度来考察，它都是通过对企业财产（法人财产）进行配置和组合，来实现资源的优化组合，并力图使企业财产关系和财产所有权的各项权利达到一种最佳状态的行为。

实现资产重组的路径有多种，主要有：兼并、收购、资产剥离、托管经营、联合经营、企业分立等。资产重组的模式主要有原续整体重组模式、合并重组模式、分立（分拆）重组模式、主

体重重组模式、合并主体重组模式。文中认为，“股权转让”不属于“资产重组”，而属于“所有权结构重组”。企业资产重组应当是对企业法人财产权的重组，立足点在于“企业”，股权转让是企业及个人财产所有权在数量上和空间上的转移，属于所有权结构变更，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是两种性质不同的重组，只能说，企业股权转让有可能会对企业资产重组带来变化，企业资产重组可能伴随着股权的转让，但并不意味着两者之间存在必然的联系，更不能将“股权转让”列入“资产重组”。文中提出，至少在企业发生大宗的资产重组时应揭示以下信息：企业资产重组的类型；资产重组的基本动因；资产重组数量金额；资产重组占企业资产的比重；资产重组账面价值与市价的差异；资产重组合同及协议金额；资产重组日期和交易对象；资产重组善后处理事项；资产重组后对企业生产经营的重大影响；资产重组对当期收益的影响及未来收益的预计；资产重组事项的损益；资产重组后的有关会计指标。

（七）

企业的债务重组是产权重组的重要形式之一，它是企业摆脱财务困难的重要手段，也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生产经营和竞争的一种必然现象。债务重组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对现有企业的债权债务关系进行调整；二是调整后的债权债务处理问题。债务重组的过程就是对企业产权关系的调整和重新确立过程，其目标主要是从维护债务人和债权人双方利益出发，使债务人摆脱债务危机及避免破产清算，由债务人和债权人相互协商，通过修改债务条款来变更债务人债务清偿时间、方式、金额的行为。债务重组模式可以分为清偿模式、转增资本模式、豁免模式、债务转换模

式、混合模式五种。

进行债务重组是企业谋求持续经营的重要手段，债务重组对于债务人而言，是确认与计量债务重组收益，对于债权人而言是确认与计量债务重组损失。企业发生债务重组行为时，债权人和债务人都要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重组双方都要对债务重组的会计信息进行揭示。债务方应揭示的会计信息包括：债务重组方式；债务重组收益总额；将债务转化为资本所导致的股本或实收资本增加额；或有支出；债务重组日及债务重组期间；债务重组修改的条款，特别是重要条款；债务重组后的债务结构和资本结构；债务重组后的资产结构；债务重组后的所有权结构；债务重组对生产经营的重大影响。债权方应揭示的会计信息包括：债务重组方式；债务重组损失总额；债权转化为股权所导致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额；长期股权投资占投资总额及债务人股权的比例；或有收益；债务重组日及债务重组期间；债务重组修改的条款，特别是重要条款；债务重组后的债务结构和资本结构；债务重组后的资产结构；债务重组后的所有权结构；债务重组对生产经营的重大影响。

（八）

所有权结构是指企业财产所有权的数量结构以及财产所有权及其派生权利的制衡关系。它包括两部分内容：一是企业财产所有权的构成比例；二是由企业财产所有权派生出的各种财产权利的制衡关系。企业所有权结构重组是通过对企业出资者财产在数量和性质的重新组合，以及财产所有权所派生的各项权利的重新组合来完成的。由于企业所有权与企业的各个方面都存在着相关关系，所以企业所有权结构重组对企业控制和经济效益会产生影

响。所有权结构重组从内容上来划分可分为企业财产终极所有权重组、法人财产权重组、企业治理结构重组和混合重组。

文中认为，产权市场是企业所有权结构重组的场所，它关系到企业的生产经营及其效果，同时也关系到整个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企业进行所有权结构重组（资产重组、债务重组、股权重组）越来越多地依靠产权这一市场，而产权市场的形成与发展反过来又促进了企业产权重组。从理论上讲，产权市场有广义与狭义之分。狭义的产权市场是指产权交易的有形市场。而广义的产权市场则包括广泛的产权交换关系。产权市场是企业进行产权交易的中介机构，是企业进行产权流动的客观要求。我国的产权市场是在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产权重组中产生和发展的，它是企业进行产权交易的一种客观必然。

（九）

国有企业产权在其结构上有它的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终极所有权的不可分性；二是剩余索取权的非归属性；三是虚假的法人财产权。由于产权结构的特殊性等原因所决定的，国有企业的经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表现出了极度的不适应，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势在必行。国有企业产权重组是指以提高国有企业经济效率和效益为基本目的，对国有企业产权制度和产权权利进行重新安排和组合的一种行为。国有企业的产权重组有两层含义，即宏观和微观之分，宏观的产权重组是国家对整个社会的国有企业在比重和结构上所进行的重新安排和组合；微观的产权重组是对某一特定国有企业所进行的产权调整和制度安排。国有企业进行战略性产权重组的方式有多

种，既可以通过市场经济手段如兼并、收购、破产、托管、拍卖等方式来完成，也可以通过政府行为和手段来完成，如划转、调拨等手段；既可以进行资产重组，也可以通过债务重组、所有权结构重组，或者混合重组。

市场经济体制下，国有企业产权重组必然带来诸多的会计问题，如资产评估、股权设置等，在处理这些会计问题时一方面要遵循会计上的一般原则，如真实性、相关性、权责发生制等，另一方面还要服务于整个国有企业产权重组的总目标，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资产管理体制和国有资本营运体系。在这种大环境下，国有企业产权重组会计目标就要解决“效率”和“效益”双重问题。文中认为，将国有企业进行改制，无论是通过何种形式，都同新设立公司有所不同，我国的公司法虽然为国有企业的改制提供了初步的法律依据，但并没有对具体操作做出解释，至于财务会计的问题更是极少涉及。在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会计问题是企业能否改制成功的关键因素之一，因为它关系到国有企业的所有者、经营者和广大职工的切身利益，也关系到国有企业是否能够真正转换经营机制和迈向现代企业制度。在这个改制过程中涉及的会计问题很多，但主要包括资产评估中会计问题、产权界定与转让中的会计问题、股权设置和国有资产流失等问题。

(十)

随着企业产权交易的发展和产权市场的建立，必然会带来产权效益的评估问题，这不仅是企业进行重组的必然，也是整个社会进行资源配置的需要。通过产权效益评估来反映产权交易的实际效果，并为企业产权重组进行科学的决策。对企业产权重组进

行实证分析是进行效益评估最基本和最主要的方式，它包括资产重组的实证分析、债务重组的实证分析、所有权结构重组的实证分析等。另外，文中对企业产权的会计信息揭示和企业产权重组效益评价系统进行了探讨和说明，提出了自己的观点。

全文认为，企业产权会计是产权理论与会计学有机结合的产物，一方面在产权理论指导下进行会计研究是极为必要的；另一方面解决由于产权变动所引起的会计问题也具有实践意义。论文虽然从静态、动态和实证的角度对企业产权会计问题进行了探讨，也提出了一些自己的观点，但由于企业产权会计内容的丰富性和研究条件的限制，在很多方面肯定存在不足之处，有些理论和提法尚有待于实践的检验。

第一章

产权理论及对 会计的挑战

新的经济业务产生新的会计问题，新的经济理论孕育新的会计思想。会计作为一种管理活动在其长期的发展历程中受多种理论的影响和渗透，近几十年来的会计学研究和实践更加充分证明了这一点。随着制度经济学和产权经济学的兴起以及其研究成果在实践中的应用，给传统的经济学和管理学都带来了全面而深刻的影响。运用产权理论解释一些会计现象和行为，在产权理论指导下进行会计学研究，解决会计实践中的问题都是极为必要和现实的课题。

一、产权与产权经济学说

产权理论的内容是很丰富的，不同时期的许多经济学家都从不同层次或角度论及过产权问题。但是，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学分支，并形成比较完整的理论体系的产权经济学，却是现代的事情，是与科斯、诺斯等人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①应该说，

^① 黄少安：《产权经济学导论》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 页。

产权理论早在罗纳德·科斯发表《厂商的性质》（即提出交易费用理论）之前就已经存在了，如凡勃伦、康芒斯、米歇尔等经济学家，都强调非市场因素是影响社会经济生活的主要因素，如制度因素、法律因素、历史因素等。他们都认为市场经济本身具有较大的缺陷，这些学者的研究以“制度”和分析“制度因素”为基本出发点，经济学界习惯称之为“制度经济学派”。后来以产权理论为中心的产权经济学派是在制度经济学派基础上的一种延续和发展。产权经济学虽然以交易费用理论、产权效率分析、产权制度的选择和调整以及用产权理论重新推断经济历史的新史观学说为主线，但其研究的实质还是整个社会和企业的资源配置问题。

（一）产权是以财产所有权为基础的权利集合体

产权是以财产所有权为基础的权利集合体。目前“产权（Property - rights）”一词有多种理解，有人说产权泛指财产权，有人说产权仅指财产所有权，还有人说产权不包括财产所有权，指经营权等，莫衷一是。归纳起来，在我国目前具有代表性的观点有：第一种观点认为，产权就是所有制权制（Property - rights）的另一种译法，按照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科学表述，它是指财产关系或者所有制关系在法律上的反映，也可以说是以法权形式表现的所有制关系。实际上它就是人们通常说的广义的所有权。^①第二种观点认为，产权是反映经济主体对财产的权力关系的概念。从政治经济学角度来看，它可以分为所有权和经营权。^②第三种观点认为，从广义上讲，产权包括两层含义：即所

吴宣恭：《承包责任制的产权关系和深化改革的方向》，载《教学与研究》1990年第2期。

王国刚：《论全民资产的产权明晰化》载《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1988年5月